



东莞市东城实验中学消防管网修缮工程（第二期）造价服务采购需求书

说明：1. 本文件仅供参考。项目业主应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、中介服务的行业管理规定和项目实际情况拟定采购需求。

2. 项目业主应详细列出采购需求的各项内容，使中介服务机构全面、准确理解采购需求、计算投报价格和提出响应方案。

3. 本文件仅适用于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“方案择优选取”方式。

	类别	建议
1	名称	东莞市东城实验中学消防管网修缮工程（第二期）造价服务采购需求书
2	项目业主情况	项目业主：东莞市东城实验中学 项目联系人：黎建弟 联系电话：13537138398 联系地址：东莞市东城实验中学
3	中介服务名称	东莞市东城实验中学消防管网修缮工程（第二期）造价服务
4	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	1. 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：具备相关设计资质。 2. 需要回避的机构：无。



5	服务内容和 服务要求	东莞市东城实验中学全校二层以上消火栓管道、阀门、应急疏散系统已建成使用 23 年。管道老化严重、渗漏，阀门锈死，不符合规范的 220V 应急灯具等问题，影响消防设施的正常运行使用，造成消防安全隐患。 为消除安全隐患，经学校研究决定，实施全校二层以上消火栓管道、阀门、消防箱，应急疏散系统进行拆除更换及优化，全面提升校园消防安全水平与系统运行稳定性。现在需要符合资质机构对该工程进行造价服务。
6	合同履行地 点和方式	1. 提供服务的时间：2026 年 3 月 2. 提供服务的地点：东莞市东城实验中学
7	公开选取方 式和计价标 准	1. 公开选取方式：方案择优选取。 2. 计价标准：按照东莞市财政投资项目造价咨询服务收费项目和收费标准。
8	服务时间	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。本项目服务期为 6 月（自然日、工作日），自合同生效之日起开始计算。
9	验收	1. 验收时间：服务完成后验收。 2. 验收程序：项目业主自行验收。 3. 验收标准：国家标准。 4.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：以双方合同约定为

		准。
10	结算方式	以双方合同约定为准。
11	违约责任	以双方合同约定为准。
12	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 式	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，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。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，双方应协商解决。协商不成的，通过诉讼（或仲裁）的方式解决。
13	备注	1.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“合同范本”，业主单位、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“合同范本”；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“合同范本”，业主单位、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。 2.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，应当与采购公告、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。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、数量、质量、价款或者报酬、履行期限、履行地点和方式、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（即表格中的序号 1-10）。 3. 合同的变更、终止等，适用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。

